

《宽投睿选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基金

合同补充协议一》生效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》、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宽投睿选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基金合同》的有关规定，宽投睿选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成立条件并已正式成立。

本基金管理人确认全体投资者已一致签署《宽投睿选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私募基金合同补充协议一》。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对其真实性、完整性负责。

基金管理人【上海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】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，恪尽职守、诚实守信，切实保障基金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本补充协议生效日期为：2022 年 11 月 3 日。特此公告

基金管理人：【上海宽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】（盖章）

2022 年 11 月 3 日

